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ince Fro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青蛙王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59)

選擇公司通訊的收取方式及語言版本

本公司現正根據上市規則第2.07A條及第2.07B條作出安排，以確定股東選擇日後收取公司通訊的方式及語言版本。

緒言

為響應環保並節省印刷及郵遞費用，本公司現正作出安排，以確定股東日後收取本公司所有公司通訊的方式：(i)透過本公司網站www.princefrog.com.cn以電子形式收取；(ii)僅收取英文印刷本；(iii)僅收取中文印刷本；或(iv)同時收取英文及中文印刷本。

建議安排

根據上市規則第2.07A條及第2.07B條，本公司將作出以下安排：

1. 本公司將於2011年8月1日向各股東寄發以英文及中文編製的函件(「函件一」)連同載有供香港郵寄使用的已預付郵費的郵寄標籤的回條(「回條」)，以便股東從下列方式中選擇一項作為日後收取本公司公司通訊的方式：(i)透過本公司網站www.princefrog.com.cn以電子形式收取；(ii)僅收取英文印刷本；(iii)僅收取中文印刷本；或(iv)同時收取英文及中文印刷本。

回條必須填妥、簽署及使用郵寄標籤郵寄或專人送遞至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2. 函件一說明，倘若本公司於**2011年8月29日或之前**尚未收到股東已填妥並簽署的回條或表示反對的回覆，則該股東將視為已同意透過本公司網站查閱所有日後的公司通訊以代替收取印刷本，直至該股東另行向香港證券登記處上述地址發出合理的書面預先通知，或以電郵方式發送至prince.ecom@computershare.com.hk為止。
3. 對於已選擇收取公司通訊印刷本的股東，本公司將向他們寄送其選定的公司通訊語言版本，除非及直至該等股東以書面或電郵至prince.ecom@computershare.com.hk的方式合理預先通知香港證券登記處，表示其擬收取公司通訊的另一(或兩種)語言版本，或透過本公司網站以電子形式收取。
4. 對於已選擇或視為已選擇透過本公司網站以電子形式收取公司通訊的股東，本公司將向該等股東於香港證券登記處所存置的股東名冊上所示的地址，以郵寄方式寄發有關公司通訊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的通知函印刷版。

5. 每次本公司按照上文第3段所述的安排寄出公司通訊印刷本時，所寄發的公司通訊將隨附或印列有以下文件：以英文及中文編製的函件(「函件二」)及變更申請表(「變更申請表」)，並附有供香港郵寄使用已預付郵費的郵寄標籤，列明本公司可應其要求提供另一(或兩種)語言版本的公司通訊。股東可填妥該變更申請表，並交回香港證券登記處，表示有意更改公司通訊的收取方式及／或語言版本的選擇。
6. 股東可以隨時通過香港證券登記處向本公司發出合理的書面預先通知，更改公司通訊的語言版本及／或收取方式的選擇。股東亦可發送電郵至 prince.ecom@computershare.com.hk 作出上述通知。對於已選擇或視為已選擇以電子方式收取公司通訊的股東，如因任何理由以致收取或接收公司通訊出現困難，本公司將應其要求盡快發送公司通訊的印刷本，費用全免。
7. 所有公司通訊的英文及中文版本將以可查閱格式於本公司網站 www.princefrog.com.cn 登載。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將兩種語言版本的所有公司通訊以電子格式檔案送交聯交所並在聯交所的網址 www.hkexnews.hk 可供查閱。
8. 本公司於2011年8月1日起計的28個曆日內的辦公時間內(星期一至星期五(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9時正至下午6時正)提供熱線服務(電話號碼：(852) 2862 8688)，以便股東查詢上述本公司建議安排。
9. 函件一及函件二將提及上文第7段及第8段分別所述的安排，即每份公司通訊的兩種語言版本均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而本公司亦已提供熱線服務。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青蛙王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公司通訊」	指	按上市規則第1.01條所定義者，本公司發出或將發出以供其任何證券持有人參閱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a) 董事會報告、其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及(如適用)其財務摘要報告；(b) 中期報告及(如適用)其中期摘要報告；(c) 會議通告；(d) 上市文件；

(e) 通函；及

(f) 委任代表表格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證券登記處」	指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股東」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青蛙王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洪芳

福建，2011年8月1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振輝先生(主席)、謝金玲先生、葛曉華先生、黃新文先生及洪芳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楊鋒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少軍先生、任煜男先生及黃偉明先生。